

股票代码：603225

股票简称：新凤鸣

公告编号：2021-095

转债代码：113508

转债简称：新凤转债

转债代码：113623

转债简称：凤 21 转债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凤转债”提前赎回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6 月 29 日至 2021 年 7 月 26 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公司“新凤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5.65 元/股）的 130%（含 130%，即不低于 20.35 元/股），已触发“新凤转债”的赎回条件。
-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赎回登记日收市前，“新凤转债”持有人可选择在债券市场继续交易，或者以转股价格 15.65 元/股转为公司股份（可转债持有人可向开户证券公司咨询办理转股具体事宜）。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新凤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新凤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投资者除在赎回登记日收市前在债券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 15.65 元/股的转股价格转股外，仅能选择以 100 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将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本次可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新凤转债”的市场价格存在差异，强制赎回将可能会导致投资损失。如投资者持有的“新凤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交易被强制赎回的情形。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注意投资风险。
- 相关赎回登记日、赎回程序、价格、时间等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后续发布的《关于实施“新凤转债”赎回的公告》。
- 特提醒“新凤转债”持有人注意在赎回登记日收市前转股或卖出债券。本次

可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新风转债”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强制赎回可能导致投资损失。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注意投资风险。

一、“新风转债”发行及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476号文核准，新风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公开发行了2,153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1.53亿元。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65号文同意，公司21.53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5月16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新风转债”，债券代码“113508”，当前转股价格15.65元/股。

二、“新风转债”本次提前赎回情况

根据《新风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期内，如果本公司A股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此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股票自2021年6月29日至2021年7月26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公司“新风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5.65元/股）的130%（含130%，即不低于20.35元/股），已触发“新风转债”的赎回条件。

2021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审议结果，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新风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行使“新风转债”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新风转债”全部赎回，并将在赎回期结束前发布“新风转债”

赎回提示公告至少 3 次，通知“新风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及相关规定，赎回登记日收市前，“新风转债”持有人可选择在债券市场继续交易，或者以转股价格 15.65 元/股转为公司股份（可转债持有人可向开户证券公司咨询办理转股具体事宜）。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新风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新风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投资者除在赎回登记日收市前在债券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 15.65 元/股的转股价格转股外，仅能选择以 100 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将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本次可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新风转债”的市场价格存在差异，强制赎回将可能会导致投资损失。如投资者持有的“新风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交易被强制赎回的情形。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注意投资风险。

相关赎回登记日、赎回程序、价格、时间等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后续发布的《关于实施“新风转债”赎回的公告》。

三、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董监高持有“新风转债”变动情况

在本次“新风转债”满足提前赎回条件前的六个月内（即 2021 年 1 月 26 日至 2021 年 7 月 26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董监高均未持有“新风转债”。

风险提示：特提醒“新风转债”持有人注意在赎回登记日收市前转股或卖出债券。本次可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新风转债”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强制赎回可能导致投资损失。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风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7 日